

陕西省科学技术协会  
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  
陕西省教育厅  
陕西省科技厅  
陕西省自然资源厅  
陕西省生态环境厅  
陕西省水利厅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陕西省科学院

文件

陕科协发〔2021〕普字 28 号

---

## 关于举办 2021 年陕西省全国科普日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韩城市科协、宣传部、教育局、科技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卫生健康委(局)、

应急管理局，省科学院院属各单位，有关高等学校，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国科协 中央宣传部 教育部 科技部 国家原子能机构 自然资源部 生态环境部 水利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应急管理部 中国科学院 中国工程院关于举办 2021 年全国科普日活动的通知》（科协发普字〔2021〕28号）精神，省科协、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省水利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卫生健康委、省应急管理厅、省科学院将共同组织开展 2021 年陕西省全国科普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主题和时间

主 题：百年再出发，迈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

时 间：2021 年 9 月 11-17 日在全省各地集中开展。

## 二、活动内容

**（一）围绕建党百年，回望创新发展。**围绕建党百年，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回顾科技创新、科学普及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社会文明进步和人民生活水平提升等方面取得的辉煌成就，立足新起点，展望和谋划科普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新征程。

**（二）弘扬科学精神，激发科学梦想。**弘扬科学精神，传播科学知识、激发科学梦想、涵养创新生态，在全社会营造热爱科学、尊重创新的环境，推动形成崇尚科学的风尚，为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提供基础支撑。

**（三）倡导绿色发展，服务生态建设。**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普及生态文明知识，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

引导广大公众增强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把建设美丽中国转化为自觉行动。

**（四）立足全面小康，助力乡村振兴。**立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新起点，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引导先进技术服务农业，科技成果惠及农民，科学文明深入农村，带动树立科学生产、健康生活、协调发展的理念，提升乡风文明、助力乡村振兴。

**（五）开展志愿服务，深化文明实践。**立足新时代新征程，充分调动科技和科普工作者积极性，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为阵地，广泛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科技志愿服务，推动“智惠行动”全面融入科普日活动，服务社会文明程度提升。

**（六）宣传科学素质纲要，推动贯彻实施。**结合全国科普日活动组织开展，认真做好《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以下简称《科学素质纲要》）的宣传解读，调动全社会参与科学素质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推动《科学素质纲要》重点任务落地见效。

### **三、主要活动**

2021年陕西省全国科普日活动立足面向基层、服务发展、惠及群众，根据疫情防控形势，着力开展主场示范活动、系列联合行动、“云上科普日”等活动，同时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广泛开展社会需要、群众喜欢、影响力大、服务面广的系列科普活动。

**（一）主场示范活动。**围绕活动主题，聚焦前沿科技热点，以实物、模型展示、互动体验等方式，通过多方主体联合、线上

线下融合、优质资源整合的方式，打造内容丰富、趣味性强的主场科普活动。

**（二）系列联合行动。**全国科普日活动期间，集中动员组织社会各界，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党群服务中心等阵地，深入农村、社区、企业、学校，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系列科普联合行动。

**1. 碳达峰碳中和科普联合行动。**面向社会公众开展碳达峰、碳中和科普活动，传播生态文明知识，倡导“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文明理念，引导公众增强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推动生态文明建设。

**2. 青少年科技教育联合行动。**组织动员全省高等院校、科研单位、中小学校，在校内外开展丰富多样的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激发青少年科学梦想和科学志向。

**3. 水利科普联合行动。**开展以节水知识、水资源保护、水污染防治等主题的科普活动，普及水科学知识，提高公众护水意识和水科学素养。

**4. 乡村振兴科普联合行动。**面向农村、针对农民开展乡村振兴农民科学素质提升行动，开展农民科学素质网络竞赛，推动各级学会、农业院所、科技小院（农业专家服务站）、农技协开展农村科普活动。

**5. 卫生健康科普联合行动。**聚焦健康陕西建设，突出科学防疫、生命安全、合理膳食、妇幼健康、青少年健康、老年健康、心理健康等主题，开展科普活动和科普宣传，推广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

6. **应急科普联合行动。**开展应对安全生产、火灾、水旱灾害、地质灾害等突发事件的知识普及，提升公众安全意识和自救保护、应急救助能力。

7. **企业科普联合行动。**动员组织企业通过开放参观、交流体验、专家讲解等形式，传播科学知识，诠释技术应用，宣传推介“科创中国”、“秦创原”，扩大优质科普资源供给。

8. **学会科普联合行动。**发动各级学会通过科技讲座、学术活动、科普服务、学会科普基地开放等形式，面向公众深入开展高质量科普，打造各级学会科普日品牌活动。

9. **科普阵地联合行动。**发动科技馆体系开展科普活动、联合巡展。推动基层公共服务、文化设施等与科普阵地联合联动，动员科技文化馆联合体、各级各类科普教育基地开展科普活动。

**（三）“云上科普日”活动。**线上与线下统筹推进、深度融合，推出话题互动、直播、短视频征集等网络科普活动。针对不同群体的线上活动，形成网络科普传播热潮。

####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站位，服务大局。**各单位和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协同配合，充分发挥全国科普日平台作用，彰显科普服务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建设的价值。

**（二）强化服务，营造氛围。**各单位和部门要统筹各级各类宣传渠道，通过线上、线下结合、传统媒体与新媒体融合的方式，开展全方位、多角度宣传推介，营造人人做科普、科普为人人的良好氛围。

**（三）注重创新，普惠群众。**各单位和部门要紧紧围绕科普日

活动主题，聚焦公众所需所盼，以喜闻乐见的形式、丰富多样的内容、常有常新的活动，推动科普日活动“接地气、聚人气”，深入基层、服务群众，切实提升广大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四)精心组织，务求实效。**各单位和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杜绝走过场、搞形式，精心组织安排，厉行勤俭节约，严禁铺张浪费，确保活动务实高效。

**(五)加强风险研判，做好疫情防控。**各单位和部门要把做好疫情防控摆在首要位置，严格遵守疫情防控要求，按照“谁举办、谁负责”原则，做好风险评估，因时因地合理确定举办方式。线下活动要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提高应急处置能力，控制人员数量，严格人员管理，避免人员聚集，从严从紧从细落实各项防控措施，确保活动安全有序。

## 五、有关事项

**(一)登录填报。**请各活动组织单位于2021年8月24日至9月24日期间注册并登录全国科普日网站（[www.kepuri.org](http://www.kepuri.org)）或科普中国客户端（<http://mtw.so/5Mzxml>），填报活动信息。各活动组织单位可通过全国科普日网站或科普中国客户端将活动信息提前向社会发布，方便公众查询了解、积极参与、反馈评价。各类线上线下科普活动采取适当方式标注“2021年陕西省全国科普日活动”。

**(二)信息完善。**请各活动组织单位于2021年10月22日前，通过全国科普日网站或科普中国客户端及时补充完善活动信

息和进展成果，包括活动图片视频、新闻报道链接等。如开展网络活动须提供活动网址信息，以便全国科普日网站运营机构配合各单位向社会进一步宣传报道。

**（三）工作总结。**2021年9月30日前，各市（区）科协、各有关单位将本地市、本单位活动总结、照片、视频等材料报送省科协。并向省科协推荐本地市、本单位优秀组织单位和优秀活动。省科协将按照活动的组织动员、数量规模、活动宣传、效果亮点、开展科技志愿、联合行动、网络活动情况等指标，对工作扎实、成绩突出的组织单位和特色鲜明、实效显著的活动予以表扬。并择优推荐上报中国科协。



陕西省科学技术协会



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



陕西省教育厅



陕西省科学技术厅



陕西省自然资源厅



陕西省生态环境厅



陕西省水利厅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陕西省科学院

2021年8月24日

省科协科普部联系人：吴 曦

联系电话：029-63917184 63917173（传真）

邮 箱：shanxikepuri@163.com

邮寄地址：西安市新城广场省政府大院内